

中国对外投资合作指南—马尔代夫

1. 亚洲与港澳地区 (27个国家和地区)

2. 西亚和非洲 (点击更多: 60个国家)

3. 美洲大洋洲 (点击更多: 30个国家)

4. 欧洲 (点击更多: 47个国家)



由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中国驻外使馆经商机构组织编写的《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旨在帮助中国企业了解各国（地区）的投资环境，提高决策水平，降低跨国经营风险，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

更多资讯不断更新中,请登陆:上市融资 <http://blog.sina.com.cn/wzhiren>
或联系: tsxcpc@gmail.com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马尔代夫

（2010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序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我国对外投资合作事业快速发展，对外投资、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各项业务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已经成为我国发展对外经济关系、开拓国际市场的重要方式。在新的国际国内形势下，加快对外投资合作既是我国主动参与全球化分工的重要体现，也是我国完善内外联动、互利共赢、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进一步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的现实需要。

为支持我国企业积极稳妥地开展对外投资合作业务，帮助企业了解世界各国（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法律、风俗习惯等相关投资合作信息，更好地开展跨国经营与合作，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我驻外使馆经商机构组织编写了《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客观介绍了世界各国和地区的投资合作环境，并对企业开展对外投资合作中应该注意的问题给予了提示。

编制这套覆盖全球的《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是一项开创性工作，在内容上可能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欢迎各界批评指正，以便于在今后的修订中不断完善。希望《指南》能够对我国企业了解各国（地区）的投资环境，提高决策水平，降低跨国经营风险，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发挥积极作用。

商务部部长 陈德铭

2009年3月20日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1
1. 马尔代夫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2
1.1 马尔代夫的昨天和今天.....	2
1.2 马尔代夫的地理环境怎样?	2
1.2.1 地理位置	2
1.2.2 行政区划	3
1.2.3 自然资源	4
1.2.4 四季气候	4
1.2.5 人口分布	4
1.3 马尔代夫政治环境如何?	5
1.3.1 政治制度	5
1.3.2 主要党派	5
1.3.3 外交关系	5
1.3.4 政府机构	6
1.4 马尔代夫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7
1.4.1 民族.....	7
1.4.2 语言.....	7
1.4.3 宗教.....	7
1.4.4 习俗.....	7
1.4.5 教育和医疗	7
1.4.6 主要非政府组织.....	8
1.4.7 主要媒体	8
1.4.8 社会治安	8
1.4.9 节假日	8
2. 马尔代夫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10
2.1 马尔代夫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10
2.1.1 投资吸引力.....	10
2.1.2 宏观经济	10
2.1.3 重点/特色产业	11

2.1.4 发展规划	12
2.2 马尔代夫国内市场有多大?	12
2.2.1 销售总额	12
2.2.2 生活支出	12
2.2.3 物价水平	12
2.3 马尔代夫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13
2.3.1 公路.....	13
2.3.2 空运.....	13
2.3.3 水运.....	13
2.3.4 通信.....	13
2.3.5 电力.....	13
2.4 马尔代夫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14
2.4.1 贸易关系	14
2.4.2 辐射市场	14
2.4.3 吸收外资	15
2.4.4 中马经贸	15
2.5 马尔代夫金融环境怎么样?	16
2.5.1 当地货币	16
2.5.2 外汇管理	16
2.5.3 银行机构	16
2.5.4 信用卡使用.....	16
2.6 马尔代夫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17
2.6.1 水、电价格.....	17
2.6.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17
2.6.3 外籍劳务需求	17
2.6.4 建筑成本	17
3.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18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18
3.1.1 贸易主管部门	18
3.1.2 贸易法规体系	18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18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18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19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19
3.2.1 投资主管部门	19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20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21
3.3 马尔代夫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21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21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21
3.4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22
3.5 马尔代夫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22
3.5.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22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22
3.6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22
3.6.1 环保管理部门	22
3.6.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23
3.6.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23
3.7 马尔代夫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23
3.7.1 许可制度	23
3.7.2 禁止领域	23
3.7.3 招标投标	23
3.8 马尔代夫对中国企业开展投资合作的保护政策有 哪些?	23
3.9 马尔代夫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24
3.10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24
4.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是什么?	25
4.1 在马尔代夫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25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25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25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25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25
4.2.1 获取信息	25
4.2.2 招标投标	25
4.2.3 许可手续	26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26

4.3.1 申请专利	26
4.3.2 注册商标	26
4.4 企业在马尔代夫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27
4.5 赴马尔代夫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27
4.5.1 主管部门	27
4.5.2 工作许可制度	27
4.5.3 申请程序	27
4.5.4 提供资料	27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28
4.6.1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	28
4.6.2 马尔代夫投资促进机构	28
4.6.3 马尔代夫行业协会	28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研究中心	29
5.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30
5.1 投资方面	30
5.2 贸易方面	30
5.3 承包工程方面	31
5.4 劳务合作方面	31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31
6. 中国企业如何在马尔代夫建立和谐关系?	33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33
6.2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33
6.3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33
6.4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34
6.5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34
6.6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34
6.7 学会与执法人员打交道	35
7. 中国企业/人员在马尔代夫遇到问题该怎么办?	36
7.1 寻求法律保持	36
7.2 取得当地政府的帮助	36

7.3 取得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的保护	36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37
附录 马尔代夫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38
后记	40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马尔代夫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Maldives, 以下简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之前, 你是否对马尔代夫有足够的了解? 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 有哪些行业适合投资合作? 在马尔代夫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 应该怎样办理审核手续? 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问题? 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居民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马尔代夫》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 成为你了解马尔代夫的向导。

1. 马尔代夫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马尔代夫的昨天和今天

马尔代夫最早的居民来自印度次大陆和斯里兰卡。公元前500年，印度雅利安人从印度西北地区的古古拉特邦来到马累。一个世纪后，南印度的达罗毗荼人、斯里兰卡的泰米尔人来到马累。后来的几个世纪印度南部的泰米尔商人将马累作为他们与阿拉伯国家进行贸易的中转站，一些人定居下来。公元元年前后的几个世纪，斯里兰卡僧伽罗人对马尔代夫影响不断扩大，期间他们把佛教传入马尔代夫。僧伽罗人和早已在马的其他人之间互相通婚，逐步形成了后来的马尔代夫人。

在十二世纪之前，马尔代夫盛行佛教和其他宗教。据历史记载，公元1153年伊斯兰教成为马尔代夫国教，马尔代夫成为苏丹国。1153-1558年，马尔代夫历经马累王朝和希莱里王朝；1558-1573年，马尔代夫为葡萄牙占领；1573-1759年，马尔代夫先后经历乌蒂穆王朝和伊斯杜王朝、迪亚米吉里王朝；1759-1968年，为胡拉基王朝，期间1887-1965年为英国殖民统治。

1965年7月26日，英国承认马为独立国家。1968年11月11日，马尔代夫举行全民公决，废除苏丹制，建立共和国。今天，马尔代夫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国际旅游胜地。

1.2 马尔代夫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马尔代夫是地处亚洲印度洋上的一个群岛国家，位于北纬7°6'35"到南纬0°42'24"，东经72°33'19"到西经73°46'13"之间，赤道通过南部环礁。南北长约823公里，东西宽约137公里，分布在10万平方公里的海域内。南北延地形狭长低平，平均海拔1.2米，总面积9万平方公里（含领海面积），陆地面积298平方公里。马尔代夫南距英属查戈斯群岛550公里，北与印度的拉克代夫、米尼科伊和阿明迪维等岛屿相距600公里，距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669公里。

马尔代夫由26组自然环礁（包括珊瑚岛、珊瑚礁及其周围浅水海域）、1192个珊瑚岛组成，其中198个岛屿有人居住，其余为无人岛。全国总面积为9万多平方公里，陆地面积仅占0.331%，约298平方公里。陆地面积在1平方公里以上的岛有9个，最大的岛富阿莫拉库（FUAMULAKU）在

累南267公里处，面积13平方公里。

1969年马通过法律将领海扩展到100海里，后又将专属经济区扩展到200海里。

马尔代夫1000多个岛屿都是由海底火山爆发形成，有的中央突起成为沙丘，有的中央下陷成环状珊瑚礁圈。若能搭乘小飞机翱翔于马列南、北环礁，从空中俯瞰马尔代夫，您定会惊异非常，无际的海面上，星罗棋布一个个如花环般的小岛，小岛中央是绿色，四周是白色。而近岛的海水是浅蓝色、水蓝、深邃的蓝，逐层递增。马尔代夫（MALDIVES）是由梵文Malodheep演变而来，就是花环的意思。

马尔代夫所在时区为东5区，首都马累当地时间比国际标准时间早5小时，比北京时间晚3小时。马尔代夫自2006年开始不实行夏时制。



海上风光

1.2.2 行政区划

马尔代夫除首都马累外，共分20个行政区。行政区按环礁划分，小的环礁单独或几个组成一个行政区。大的环礁分成南、北两个行政区，每区设次官一名，管辖若干组环礁。

1.2.3 自然资源

马尔代夫是由珊瑚岛组合而成的群岛国家，每个小岛的面积非常有限，所以岛上资源种类不多。

【鱼类资源】马尔代夫及周围水域拥有700多种鱼类，盛产鲷鱼、金枪鱼、龙虾、海参，还有少量的石斑鱼、鲨鱼、海龟和玳瑁等。但马最多的是珊瑚鱼，它们的颜色、形状、大小各不相同，千姿百态。

【陆地动物和鸟类】马尔代夫陆地动物和鸟类非常少。除了果蝙蝠之外，几乎所有的哺乳动物来自印度和斯里兰卡。果蝙蝠是一种马尔代夫亚种的动物，产于本地。哺乳动物如黑鼠、老鼠和印度尖鼠是由人或船带到马尔代夫的。马还有少量的猫和羊，但由于宗教等原因，没有狗及其它家禽。

马尔代夫的爬行动物也来自国外，包括两种壁虎，一种有色蜥蜴、臭鼬和两种无毒蛇。另外还有蛙和蟾蜍以及70多种蝴蝶。

据记载，马尔代夫有100多种鸟类。但在岛上生活的数量很少。两种最常见的鸟是乌鸦和噪鹃。马尔代夫有13种不同的苍鹭，最著名是大型灰苍鹭。马尔代夫数量最多的是海鸟。此外，还有一些候鸟。

【植物】马尔代夫的植物像动物一样，种类很少。全国只有600种左右，其中一半以上是人们作为草药和装饰植物而引种的。其他则是一些典型的热带植物。只有5种植物是马尔代夫独有的，均是不同种类的露兜树，当地人并不知道这种树的种类，只把这种树分成大、中、小三种。在马尔代夫还可以看到面包树、罗望子、槟榔树、棕榈树、酸橙树、椰子、香蕉、菠萝、木瓜和芒果等植物。

1.2.4 四季气候

马尔代夫跨越赤道，具有明显的热带气候特征，大部分地区属热带季风气候，南部为热带雨林气候。终年炎热、潮湿、多雨，无四季之分。没有飓风、龙卷风，偶有暴风。年平均气温28℃左右，每年3、4月份气温最高，达32℃。

1.2.5 人口分布

据马尔代夫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06年3月28日，马尔代夫人口为298,968人，其中男性151,459人，女性147,509人。

马尔代夫人口大多分布在首都马累，马累人口约占全国人口1/4以上。2006年，马尔代夫共有198个有人居住岛，其中居民100人以下，有5个岛；居民1000-1999人，有47个岛；居民2000-4999人，有12个岛；居民5000-9999人，有3个岛。

1.3 马尔代夫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政体】长期以来，马尔代夫一直实行总统制。总统为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兼武装部队总司令。2005年6月，马尔代夫开放党禁，引入政党制度。2008年10月，马尔代夫举行首次多党制下的总统选举，马民主党候选人纳希德当选。

【宪法】马尔代夫正在实行的宪法为马尔代夫历史上第7部宪法，于2008年8月7日正式通过实施。总统的权力被削弱，司法和立法独立性增强。

【议会】马尔代夫议会是立法机关，其正式名称为“人民议会”。2009年马尔代夫将举行首次多党制下的议会选举。

【司法机构】宪法规定司法权归属最高法院、高等法院和审判法庭。马最高法院于1980年在马累建成，各行政区设立地区法院。每个居民岛均至少建有一个地方法院。

1.3.2 主要党派

历史上，马尔代夫一直实行无党派制度。2005年6月，马尔代夫人民议会通过实行多党民主制度的议案，宪政改革正式启动。马尔代夫内政部陆续接受多个政党的注册，包括民主党、人民党、正义党、伊斯兰民主党、社会民主党、国民大会党、共和党等。

【民主党（Maldivian Democratic Party）】成立于2001年，2005年6月成为第一个成功注册的政党，致力于推进民主进步和人权事业发展，通过自由、公正的直接选举组建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

【人民党（Dhivehi Rayyithunge Party）】于2005年6月注册成立，主张保障人民自由和基本权利，保证国民过上富裕生活，促进和保护伊斯兰教统一，塑造反映人民意愿的公民社会。

1.3.3 外交关系

马尔代夫奉行和平、独立和不结盟的外交政策。支持建立国际政治经济秩序。主张全面裁军，包括禁止核试验和彻底裁军，维护世界和平特别提倡维护小国安全，保护小国免遭外国雇佣军的袭击。支持印度洋和平区计划，支持建立南亚无核区，反对向任何大国提供军事设施，不同任何国家签订防务协定。反对一国对另一国内政的侵犯和干涉，反对武力解决争端。积极支持和参与不结盟运动和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的活动，遵守联合国宪章。同所有尊重马独立和主权的国家友好相处，重视发展与印度、日本、斯里兰卡以及阿拉伯国家的关系，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解放事业。希望得到国际组织和其他国家的援助。

马尔代夫与世界128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马尔代夫驻外外交机构不多。目前，除了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在马尔代夫建有高专署，其他与马建交的国家大都由驻斯、驻印使节兼管马尔代夫事务。

马尔代夫于1965年9月21日加入联合国，从1963年参加科伦坡计划。1976年，在科伦坡举行的第五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上，马尔代夫被接纳为成员国。1975年8月加入伊斯兰国家组织。1985年7月20日正式成为英联邦成员。马是1985年12月8日成立的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创始国。

【同印度的关系】1965年马尔代夫独立以后，与印度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关系密切。近年来，两国政治和外交关系发展迅速。

【同中国的关系】1972年10月14日中马建交，建交后两国友好合作关系不断发展，两国领导人曾多次互访。1981年和2002年，两国政府分别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与马尔代夫共和国政府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1.3.4 政府机构

马尔代夫本届内阁成立于2008年11月。内阁由总统办公室、财政部长、外交部长、卫生和家庭部长、国防和国家安全部长、教育部长、总检察长、经济发展部长、旅游艺术和文化部长、人力资源、青年和体育部长、住房交通和环境部长、渔业和农业部长、民航和通讯部长以及伊斯兰事务部长组成。



总统府

主要的经济部门包括财政部、经济发展部、旅游艺术和文化部、渔业和农业部等。

1.4 马尔代夫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马尔代夫居民均为马尔代夫族。马尔代夫人自称是印度雅利安人种。马尔代夫教科书说，马尔代夫人在外表、语言、性格、文化、传统和行为等方面类似于印度人、斯里兰卡人和阿拉伯人。

现在一般认为，马尔代夫人的祖先与斯里兰卡僧伽罗人同出一源，于公元前500年从北印度移来，后融入阿拉伯人的血统，形成今天的阿拉伯人。目前，马北部居民外貌接近印度的达罗毗荼族，中部居民受阿拉伯影响较多，南部居民近似斯里兰卡僧伽罗人。

目前为止，马尔代夫尚无严格意义上的华侨华人，仅有少量在马境内中国劳务人员。其中，大部分为中国援建项目的中资企业工人，少数几人在首都马累经营诊所。

1.4.2 语言

迪维希语是马尔代夫的官方语言，至20世纪60年代一直是马尔代夫学校唯一的教学语言。后来，为发展教育的需要，学校普遍使用了英语。现在官方和上层社会通用英语。

1.4.3 宗教

马尔代夫是世界上3个百分之百的穆斯林国家之一（另两个为卡塔尔和阿曼），属逊尼派。伊斯兰教是国教。

伊斯兰教对马尔代夫社会生活产生了全方位的影响。尽管马1932年就颁布实行宪法，但日常的司法实践中，深受《古兰经》和“伊斯兰教法”的影响。

1.4.4 习俗

由于宗教习惯，马尔代夫人不吃猪肉，不饮酒。大部分居民以鱼、椰子和木薯为主食。

作为穆斯林国家，国民每天祈祷5次，分别是日出、正午、下午3至4点间、日落、晚上。期间商店停业15分钟。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近几十年来，马尔代夫十分重视发展教育事业，投入大量资

金，为各环礁行政区增加教学设备，并实行免费教育。现全国已消除文盲，是发展中国家中识字率最高的国家之一。

1998年以前，马尔代夫只有小学和中学，没有大学，大部分政府官员和富商都把子女送往国外接受高等教育。1998年10月，马尔代夫兴建第一所高等院校—马尔代夫高等教育学院，设立了卫生科学、管理与行政、航海训练等多个专业。

【医疗】20世纪70年代以前，马尔代夫卫生条件差，缺医少药十分严重。20世纪70、80年代医疗卫生事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自20世纪90年代起，马尔代夫医疗卫生事业有了更大进步。世界卫生组织2008年健康统计显示，2006年马尔代夫全国人均医疗支出882美元，医疗健康总支出占GDP的比重高达10.1%。每万人平均拥有28名医生。目前，马尔代夫全国每个环礁行政区都建立了1家或多家卫生院，形成了从卫生所到卫生院，再到地区医院和马累的国家中心医院的医疗网络。近年来，马尔代夫人的健康状况有了明显改善。人均预期寿命达72-73岁。

1.4.6 主要非政府组织

马尔代夫政府对内保持一个民族、一种文字和一种语言，在维护伊斯兰传统的同时，实行民主改革。党禁刚刚放开不久，没有工会组织，其它社会团体也很少，群众运动罕见。

1.4.7 主要媒体

马尔代夫的文化和传媒设施相对较少。“马尔代夫之音”广播电台建于1962年，用英文和迪维希语对全国广播。电视台于1978年3月建成启用，同年修建了卫星地面站。现在可以通过卫星转播世界各地的节目。

马尔代夫有三家日报，《今日》、《新早报》、《晚报》，均用迪维希语出版，其中三个版面是英文，介绍一些重大消息和经济信息。另外，还出版英文周刊《月光》。马尔代夫新闻和文化部用英文出版“马尔代夫新闻公报”周刊。一些宾馆有CNN、BBC电视节目转播。在当地可以买到若干外国的英文杂志和报纸。

1.4.8 社会治安

马尔代夫社会秩序良好，刑事犯罪不多。全国实行伊斯兰教法，如触犯刑律，轻者鞭笞，重者放逐荒岛。

1.4.9 节假日

【主要宗教节日】殉难日，斋月第一天，纪念1558年去世的苏丹阿里六世（他领导马尔代夫人民赶走了葡萄牙统治者）。

开斋节，三天节日。伊斯兰教历每年的10月1日，马尔代夫人前往清真寺参加会礼，听伊玛目宣讲教义。会礼之后，人们走亲访友，互送自己做的节日食品。

圣纪节，伊斯兰教历每年3月12日。伊斯兰教节日之一。圣纪活动兼有纪念穆罕默德诞生与逝世的双重意义。穆斯林新年。

【固定假日】元月1日，新年。独立日（国庆），7月26日、27日，庆祝结束英国统治。总统主持盛大国庆招待会和隆重的阅兵、游行庆祝活动。战胜日。11月3日，纪念战胜斯里兰卡泰米尔恐怖主义分子在马尔代夫发动的暴乱。共和国日，11月11日、12日，庆祝第二共和国（1968年）建立。渔民节，12月10日。另外根据伊斯兰教历，每周的星期五、六也是公共假日。

2. 马尔代夫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马尔代夫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马尔代夫是世界上著名的旅游胜地。市场开放度较高，鼓励外国资金进入几乎所有领域。近年来，马尔代夫经济持续高速发展，经济政策自由开放、简单透明。

马尔代夫没有所得税、公司税或财产税，外国投资享受法律保护，企业可以自由聘用外国管理、技术人员和劳工，投资利润和所得可自由汇出。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近10年来，马尔代夫的经济一直保持较快平衡增长，年均GDP增速达7%。受2004年底印度洋海啸和2008年全球经济危机影响，马经济在2004和2008年间出现严重下滑。

表2-1：2003-2009年马尔代夫宏观经济指标

年 份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GDP（亿美元）	6.45	7.06	6.73	7.94	8.52	9.02	8.9
增长率（%）	8.54	9.4	-4.63	17.9	7.3	5.8	-1.3
人均GDP （美元）	2262	2439	2293	2648	2794	2912	2830

资料来源：马尔代夫经济计划部

2009年马尔代夫经济增长-1.3%，通胀率4%。2008年出口额为1.26亿美元，同比增长16.6%，进口14亿美元，增长27.2%。由于接受外援和发展旅游外汇收入可以覆盖贸易逆差，2008年国际收支实现逆差6780万美元。2009年，马尔代夫公共部门的总外债5.89亿美元，偿还外债0.67亿美元，偿还外债占GDP的7.5%。截至2009年11月底，马尔代夫拥有外汇储备2.3亿美元，可以满足2.9个月进口需求。

【财政】据马尔代夫2009年年度统计报告显示，2009年马财政收入为95.47亿卢菲亚，接受援助达5.68亿卢菲亚，财政支出为86.31亿卢菲亚，借款达27.38亿卢菲亚，财政赤字为12.55亿卢菲亚（不含援助款的财政赤字为18.22亿卢菲亚）。

【接受援助】2009年马尔代夫接受外国援助总额为5.68亿卢菲亚，其中双边援助额为2.50亿卢菲亚，多边援助额为3.17亿卢菲亚。印度为最大的援助国，援助额达1.28亿卢菲亚。2010年3月召开的马尔代夫援助国会议中，各国际组织和援助国对马作出4.87亿美元的援助承诺，以帮助其加快民主转型步伐。

2.1.3 重点/特色产业

马尔代夫为小型开放经济体，旅游业、渔业和船运业是该国经济的三大支柱。

【旅游业】马尔代夫是世界上第七大珊瑚礁覆盖的国家，占世界珊瑚礁面积的5%。辽阔的海域、美丽的海岛、丰富的海洋资源以及白沙、蓝天和阳光，构成了神奇迷人的自然景观。优越的地理条件和独特的岛国风光为马尔代夫的旅游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马尔代夫旅游业虽然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特别是1978年后开始大力发展旅游业，使旅游业目前超过传统的渔业和航运业成为第一支柱产业。现有94个旅游岛，拥有1.98万张客房床位，入住率达78%，人均在马尔代夫停留时间由2006年的8.5天增加到8.8天。旅游收入对其GDP的贡献率多年保持在30%左右。2006年以来世界各国赴马尔代夫旅游的人数均超过60万人次，旅游外汇收入占其国家外汇收入的60%以上。2008年，马尔代夫旅游收入为25.80亿拉菲亚，占GDP的24.6%，赴马尔代夫的外国游客68.3万人次，同比增长1%。

【渔业】马尔代夫第二大产业。渔业资源丰富，盛产金枪鱼、鲣鱼、鲛鱼、龙虾、海参、石斑鱼、鲨鱼、海龟和玳瑁等。鱼类主要出口中国香港、日本、斯里兰卡、新加坡和中国台湾。2008年渔业产值为5.19亿拉菲亚，占GDP的4.6%。

【交通运输业】主要交通工具为船舶。陆上交通局限于首都马累，汽车、自行车为主要陆上交通工具。海运业主要经营香港到波斯湾和红海地区及国内诸岛间的运输业务，拥有250多艘商船。民航事业不发达。有7条国际航线和11条包机航线通往马累，斯里兰卡、印度、新加坡、阿联酋、南非及一些欧洲国家有定期航班飞往马累。2008年运输通讯业产值约20.09亿拉菲亚，占GDP的19.1%。

【工业】马尔代夫基础产业短缺，无现代化的工业。工业仅有小型船舶修造厂、水产和水果加工、编织等手工艺制作以及服装加工等小型工业。近年来，马尔代夫利用欧美服装配额发展服装加工业，服装出口成为要出口产品之一。2008年工业产值为17.47亿拉菲亚，占GDP的16.6%。

【农业】可耕地面积6900公顷，土地贫瘠，农业十分落后。椰子生产在农业中占重要地位，约有100万棵椰子树。其他农作物有小米、玉米、香蕉和木薯。随着旅游业的扩大，蔬菜和家禽养殖业开始发展。2009年农

业产值为2.09亿拉菲亚，占GDP的1.9%。

2.1.4 发展规划

马尔代夫政府一直致力于实施开放性的经济政策，创造有利于竞争和经营的政策环境，推动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2009年11月，马总统纳希德领导的新政府公布了马尔代夫《2009-2013战略发展规划》。该规划系马在今后5年内的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部署蓝图。规划提出如下5大承诺：完善国内交通设施体系；降低民众生活成本；提供经济适用的住房；加强全民医疗体系建设；坚决打击毒品犯罪行为。并重点在加强政府执政能力、发展科教文卫事业、加快经济发展等三方面实施改革，被喻为马经济腾飞的“羽翼”。

2010年3月，马尔代夫召开2010年援助国会议。马确立了5大优先发展领域，包括：实施公共财政和宏观经济体制改革；实施公共行政改革；打造法治政府；有效提供社会产品；积极应对气候变化。马呼吁各国际组织、援助国就以上优先发展领域加强对马援助。

2.2 马尔代夫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2009年马尔代夫人均收入突破2830美元大关。

2.2.2 生活支出

马尔代夫居民住房简陋，生活支出中，食品、生活用品、衣着、交通和医疗支出占据绝大部分。除拥有丰富的海洋资源和渔业资源以外，马尔代夫资源贫乏，土地贫瘠稀少，农产品种类有限，部分蔬菜、水果和粮食需要进口。制造业产业落后，绝大多数工业产品和生活必需品依靠进口，所以物价较高，占据生活开支的比重也高。

大部分当地居民以鱼、椰子和木薯为主食，近年来粮食食品有所增加，且多为进口粮食。

马尔代夫只有首都马累可通汽车，出租车按次计价，4人以下每次15拉菲亚，行李每件加5拉菲亚。岛屿间交通依靠船运，每人费用为50—100拉菲亚（约合4—8美元）。在众多岛上，自行车是最好的交通工具，在岛上租用自行车每天费用约为4拉菲亚（约合35美分）。

在岛上用餐须向服务生支付小费，每人每次1至2美元。

2.2.3 物价水平

马尔代夫的物价相对比较稳定，2009年通货膨胀率达4%。

2008年末主要商品价格如下：汽油：7卢菲亚/公升；柴油：7卢菲亚/公升；大米：3.98卢菲米/公斤；糖：4卢菲亚/公斤；面粉：2.98卢菲亚/公斤。

2.3 马尔代夫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马尔代夫陆上交通主要局限于马累，因此成为世界上机动车拥有量最少的国家之一。2006年，马尔代夫全国登记的各类车辆总共288,081辆，其中摩托车为22,107辆，小汽车仅为2,373辆。

2.3.2 空运

近年来，马尔代夫航空业发展迅速。目前马共有5个陆地机场，分别为马累国际机场和甘岛、卡都、卡德都、哈尼马都机场。大的陆地之间的航空网络已经初步建成，还有不少水上飞机在运营。共有17条国际航线和16条包机航线通往马累，斯里兰卡、印度、新加坡、阿联酋以及一些欧洲国家都有定期航班飞往马累。

2.3.3 水运

马尔代夫船运业始建于1966年。马尔代夫船运有限公司是马最大的船运公司，主要经营中东和远东地区的国际船运以及国内诸岛间的航运业务。马90%的进口产品都靠其运入。

近年来马尔代夫对50多个岛的码头进行了建设和改造，疏浚了航道。马累港经过改造可停靠6000吨级货轮。但载重量更大的货船只能停靠在马累和甘岛附近海面，货物由驳船装卸。

2.3.4 通信

马尔代夫十分重视电信业发展，近年来电信业发展很快。2006年，固定电话用户为32,181家，公用电话752部，手机用户271,053户。

2.3.5 电力

马尔代夫电力相对充足，并计划不断扩大发电能力。除了马累国际机场和旅游岛外，所有电力都由国家电力公司统一提供。

2.4 马尔代夫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贸易总量】尽管资源贫乏和产业落后导致对进口的严重依赖，但是马尔代夫国内市场狭小，贸易规模有限。根据亚洲开发银行统计，2005年以来，马尔代夫进出口贸易总额呈现上涨的势头，同时贸易赤字不断扩大。2008年贸易总额15.26亿美元，其中出口14亿美元，进口1.26亿美元，逆差12.74亿美元。

表2-2：2006-2008年马尔代夫对外贸易额

(单位：亿美元)

项 目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出口额	1.35	1.08	1.26
进口额	9.27	11	14
贸易不平衡	-7.92	-9.92	-12.74

资料来源：马尔代夫2009年统计报告

【贸易伙伴】马尔代夫的主要进口市场是亚洲。2008年，马尔代夫从亚洲进口额占进口总额的57.9%，其中，自新加坡进口占总计21.3%、自阿联酋进口占总计18%、自印度进口占总计10.4%、马来西亚和斯里兰卡分别占7.7%和5.9%。

马尔代夫的主要出口市场是亚洲、欧洲地区。2008年，马尔代夫出口至亚洲贸易额占出口总额的64.8%。其中，出口至泰国占总额的49%、出口至斯里兰卡占总额的9.52%。马尔代夫出口至欧洲贸易额占出口总额的31%。其中，出口至法国占总额的8.75%、出口至意大利和英国分别占8.31%和7.63%。

【贸易结构】马尔代夫产品生产基地窄小，出口商品种类不多，产量有限，而大部分生产资料和生活用品依赖进口，其中生活消费品的进口数量在进口总量的50%以上。主要出口商品为海产品和成衣、进口纺织品、石油产品、食品和生活用品。出口的海产品主要有鲜鱼，其次是“马尔代夫鱼干”以及鱼翅和龟壳等。马尔代夫鱼类主要出口中国香港、日本、斯里兰卡、新加坡和中国台湾。

2.4.2 辐射市场

1993年，包括马尔代夫在内的南盟各国签署《南盟优惠贸易安排框架协议》，并于1995年底正式实施。根据SAFTA有关规定，马尔代夫应在SAFTA生效后10年内（即2006-2015年）将关税削减至0-5%。

2.4.3 吸收外资

因国土面积多为海域，且人口较少，市场规模有限，资源短缺，外国投资进入马尔代夫市场的空间有限，马尔代夫每年吸引外资不多。2004年，外国直接投资1470万美元；2005年，外国直接投资950万美元；2006年吸收外国直接投资1390万美元，2007吸收外国直接投资1500万美元，2008年吸收外国直接投资1540美元。马尔代夫吸引的外资都集中在旅游、交通通讯、海水淡化以及银行领域。2009年1月12日，马尔代夫新当选总统纳希德在访问斯里兰卡期间表示，马尔代夫计划实行经济私有化政策，主要是对电力、交通、港口和机场等领域的国有企业进行改革。纳希德总统同时表示，马尔代夫政府可以放弃控股地位，外国投资者可控多股。纳总统表示斯里兰卡目前在马尔代夫的主要投资多集中在旅游领域，希望斯里兰卡投资者对马尔代夫开展多领域投资，以参股方式参与马尔代夫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革进程。

2009年3月18日，马尔代夫教育部公开招标进行学校教育私营化，欢迎私营企业或个人参与学校的管理运营。马尔代夫学校教育私营化的目标是提高教学质量，改善教学环境，使更多马尔代夫学生能继续深造。目前，已有很多海外教育机构对马教育私营化表示了浓厚的兴趣。

据世界银行对183个国家经营业务的难易程度进行量化评估后发布报告，2010年马尔代夫商业投资经营环境位居第87位，比前一年下降16位。

2.4.4 中马经贸

中马经贸合作关系始于1981年。1982年，两国恢复直接贸易。



中马友谊村

【**双边贸易**】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09年，中马双边贸易额4080万美元，同比增长25.4%。其中，中方向马方出口4070万美元，同比增长30.8%。中方从马方进口10万美元，同比下降91%。中方对马方贸易顺差为4060万美元，同比增长29.7%。

2010年1-4月，中马双边贸易额2164万美元，同比增长166.6%。其中，中方向马方出口2163万美元，同比增长166.7%。中方从马方进口额为1万美元，同比增长53%。

【**承包劳务**】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09年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新签承包工程合同1份，合同金额3068万美元，其中承包工程合同额3068万美元。2009年完成承包工程营业额1322万美元；年末在马尔代夫劳务人数138人。新签大型项目包括中国浙江省正邦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承担的假日酒店项目等。

2.5 马尔代夫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马尔代夫法定货币是拉菲亚（Rf, Rufiyaa，又称卢菲亚），可以自由兑换美元和其它主要货币。

从1987年3月1日起，马尔代夫货币局（中央银行）实行浮动汇率政策，汇价根据市场的供求关系来决定。近三年来，卢菲亚的币值相对稳定。

2008年6月30日，1美元=12.80卢菲亚；1欧元=20.2009卢菲亚。

2.5.2 外汇管理

马尔代夫没有外汇管制，居民和非居民可以自由持有外汇。外国公司可以自由开设外汇账户，投资利润可自由汇出。

2.5.3 银行机构

马尔代夫金融系统相对较小，主要有几家银行机构。马尔代夫货币局为马尔代夫中央银行，当地只有一家商业银行—马尔代夫银行，该银行还部分承担发展银行的职责。

此外有4家外国银行的分行，分别为印度国家银行、斯里兰卡锡兰银行、香港渣打银行和HBL的分行。

2.5.4 信用卡使用

发达的旅游业使马尔代夫信用卡使用比较流行。香港渣打银行已经在马尔代夫推广使用万事达信用卡。

2.6 马尔代夫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6.1 水、电价格

居民用水：日均用水100升以下的，价格为22卢菲亚/吨；日均用水101-200升，价格为70卢菲亚/吨；日均用水201升以上，价格为95卢菲亚/吨。

商业用水：100卢菲亚/吨。

电费：马尔代夫不同岛屿的电费价格不一致，平均电价约为4卢菲亚/度左右。

2.6.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据2000年统计，马尔代夫共有劳动力8.8万人。劳动力不足，一般由输入劳动力补充。马尔代夫没有《劳动法》，仅有高等教育、就业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劳动管理条例》。

马尔代夫没有明确规定私人企业劳动力的最低工资标准和工作时间，工薪和工作时间由雇主和雇员商定。政府仅确定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人员的工资和工作时间标准。

2.6.3 外籍劳务需求

马尔代夫每年都输入外籍劳务，政府采取相对宽松和自由的外籍劳务输入政策，以利于吸引外资。2008年，共有外籍劳务8.08万人。

2.6.4 建筑成本

马尔代夫建筑材料奇缺，几乎所有建筑材料都要依靠进口。

主要的建筑材料价格如下：水泥，50公斤袋装为107卢菲亚；石子，46-48公斤袋装40卢菲亚；沙子，46-48公斤袋装为42卢菲亚；钢筋，大约为19200卢菲亚/吨。

3.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经济发展和贸易部是马尔代夫的贸易主管部门，主要负责贸易政策的制订和实施。

3.1.2 贸易法规体系

马尔代夫有关对外贸易的基本法是《进出口法规（法律编号 31/79）》。以此为核心，形成了由《可流通票据法规（法律编号 16/95）》、《货物销售法规（法规编号 6/91）》和《消费者保护法（法律编号 1/96）》共同组成的对外贸易进出口法律体系。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马尔代夫对货物进口实行严格的许可证管理制度。马尔代夫政府规定，未经马国内事务部允许，不准进口各种硫酸、硝酸盐、危险动物等；未经对外事务部允许，不准进口酒精饮料、狗、猪或猪肉、雕像等。农产品和食品进口都要经过批准。

禁止进口的商品包括色情书刊、神像、猪肉产品和一些动物产品、爆炸物、武器和毒品、部分海洋动物（包括龟背和龟背产品，黑色珊瑚，鳗鱼，河豚，海豚，彩虹鱼，鸚鵡鱼，魔鬼鱼，15厘米以下的大眼鲷，鲸鱼，龙虾，所有珊瑚，特里同螺，马蹄螺和珍珠牡蛎）。

从事毒品进口者将被判终身监禁。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马尔代夫政府对进口商品实行较严格的检疫检验，重点是对动物进口要求卫生许可证和进口许可。

马尔代夫境内不存在危害公共健康以及在国际上受到普遍重视的某些疾病，并在海港及航空港入境处采取了不间断的预防措施，以确保有效的开展适当的监控活动，以避免对健康有严重威胁的疾病进入境内。全国所有港口均加强了对入境旅客的监控，并对入境的食品和动物进行不间断的检查。对来自于黄热病及疟疾流行地区的货机和客机进行强制消毒。

为了达到“无疟疾的马尔代夫”认证，所有来自于疟疾流行国家的人

境旅客都需要接受筛查。为了获得“卫生港口”认证，在港口准备了有组织的医疗服务机构、适当的人员和设备，为出入境旅客提供医疗服务并参加急救任务。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马尔代夫政府规定，除了游客购买的非商业性数量的个人用品外，所有进口货物都要缴纳关税。根据世界贸易组织网站的信息，2008年实行的对WTO成员的最惠国待遇关税平均税率如下：

- (1) 动物及动物产品21.3%；
- (2) 日用品10%；
- (3) 水果、蔬菜和植物16.5%；
- (4) 咖啡和茶叶16.4%；
- (5) 种籽14.8%；
- (6) 油料、脂肪和油脂14.3%；
- (7) 糖和糖果13.1%；
- (8) 饮料和烟草34%；
- (9) 棉花15%；
- (10) 其他农产品20.5%；
- (11) 渔和渔产品16.1%；
- (12) 矿物和金属22.3%；
- (13) 原油24.4%；
- (14) 化学品15.4%；
- (15) 木材、纸16.7%；
- (16) 纺织品19.5%；
- (17) 服装25%；
- (18) 皮革和鞋26%；
- (19) 非电动机械21%；
- (20) 电动机械21.9%；
- (21) 运输设备42.6%；
- (22) 工业制成品19.7%。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除了旅游业投资外，其它领域的投资均需经马贸易和工业部部门审批；旅游业的投资，则需要马旅游部核准。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根据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法规的规定,原则上,允许外资进入所有领域,鼓励利用当地劳动力或者地无法生产或利用外国先进技术和资源的投资项目。

重点鼓励的领域包括资本密集型产业、能够转让技术提高当地技术水平的产业、引进新的工艺和技能的产业、环境友好型的产业。2008年,马尔代夫政府决定在11个岛屿上开发新的旅游景区,新景区向外国投资者开放,鼓励外国投资者开发旅游项目,以增强旅游业吸收外资的能力,提高旅游业的竞争力。

马尔代夫计划和国家发展部规定,潜在的投资者可以开发约100公顷的珊瑚礁,从中可辟出约15公顷的旅游景区,给当地居民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增加旅游外汇收入。

2006年,马耳他政府曾经将35个岛屿出租给本国和外国的投资者开发。目前,马尔代夫正在兴建10个新机场,以便进一步促进旅游业发展并改善该国近1200个岛屿之间的交通状况。

以下为马尔代夫政府鼓励投资行业:

- 金融理财咨询业
- 审计业
- 保险业
- 水上运动开发项目
- 潜水游乐项目国内航空业
- 航空货运物流业
- 垂钓游乐项目
- 技术支持服务业(如复印、电梯、自动取款机等)
- 成衣制造业
- 饮用水生产、包装和分销
- 咨询、公关、编辑、广告和翻译等服务业
- 水泥包装和销售
- 航空和海运的客货运代理
- SPA服务业
- 水处理厂项目
- 船舶制造业
- 软件开发和支持业
- 国内海上运输业
- 融资租赁业
- 海产品加工业

- 传统医药业
- 水下摄影、摄像和卡片制作业
- 制冰业
- 特色餐饮业
- 企业经营评估
- 飞行教学
- IT业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原则上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方式没有限制，但鼓励当地企业或者商人结成合作伙伴，进行投资，受此限制外商投资比例一般占少数。最近马尔代夫政府基于世界金融危机，才放松限制，新任总统表示：外资投资占比可以超过50%。

3.3 马尔代夫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马尔代夫税收体制相对比较单一。其主要税收来源是旅游税和进口关税。此外，马政府也征收其它名目的税费，如土地租赁费、公司管理费、银行利润所得税、特许使用权税以及工作许可费、利息费等。

银行利润所得税是马尔代夫唯一的直接税，即银行应当按其利润的25%缴纳该税。该税种收入约占马年财政收入的2%。马尔代夫间接税种主要包括旅游税和进口关税。旅游税是指各旅游度假酒店按每个床位向马政府缴纳6美元的床位税，这一税种收入约占马年财政收入的13%左右。进口关税则是指根据各商品品目的不同，按进口货物的到岸价分别征收5%-200%的关税不等。此外，马政府也征收少量的印花税、机动车、船费。

外国投资者与马尔代夫国民合作投资经营的公司，如马方股份超过51%，则该公司应当按公司营业额的7.5%或者净利润的1.5%（二者从高计征）向马尔代夫政府缴纳外国投资分红。如外方股份超过51%，则该公司应当按公司营业额的15%或者净利润的3%（二者从高计征）向马尔代夫政府缴纳外国投资分红。此外，公司应于每年规定日期缴纳2000美元管理费。

纳希德总统领导的马尔代夫新政府正考虑实施税收体制改革，马政府拟于2011年开征货物销售税，并准备尽快引入企业所得税。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在马尔代夫，本土企业必须缴纳的税主要包括财产税和所得税。财产

税的法定税率为15%，所得税的法定税率为9.1%。其中所得税包括一般意义上的所得税、利润税和公司税。普华永道近期发布的全球税收成本排行榜显示，马尔代夫是世界上税收成本最低的国家。

3.4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项目的税收优惠没有明确规定，而由投资审批部门视项目投资金额、投资领域等具体情况给予具体优惠。根据马尔代夫驻中国大使馆网站发布的信息，外国投资者在马尔代夫投资可以获得的优惠政策包括：

- (1) 在马尔代夫不需缴纳所得税，公司税和财产税；
- (2) 允许100%外资独有权；
- (3) 合法投资保障；
- (4) 海外仲裁；
- (5) 长期合同和长期土地租赁；
- (6) 自由聘用外国管理人员，工程师和非技术工人；
- (7) 没有外汇限制；
- (8) 收益或利润汇回本国没有限制。

详见外商投资服务局网站：www.investmaldives.com/economy.htm

3.5 马尔代夫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5.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马尔代夫没有《劳动法》。政府只规定政府工作人员和国有企业雇员的工资标准和工作时限，对私人企业人员的工作时间和工薪标准没有具体限定。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马尔代夫对外籍劳务的输入控制和管理很严格。未经高等教育、就业和社会保障部批准，任何外国人不得在马尔代夫工作。马尔代夫政府还规定，外国人持旅游签证入境后，未经许可，不准就业、做生意或从事无论有偿还是无偿的任何职业。

3.6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6.1 环保管理部门

马尔代夫环保管理部门是马尔代夫计划环境部。

3.6.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马尔代夫主要环保法律法规为《环境保护法（1993年第四号法案）》。

3.6.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提倡全民环保意识，各相关政府部门均需要制订相关行业的环保条例；明确负责环境保护和评估的政府职能部门和职责；对废弃物、油、有毒和有害物品进行了界定；制订了破坏环境的具体惩罚标准。

3.7 马尔代夫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7.1 许可制度

外国企业只要符合投标资格审查条件，即可参与投标。

3.7.2 禁止领域

原则上允许外国承包商进入所有领域，涉及国防和敏感领域者除外。

3.7.3 招标投标

招标一般为国际公开招标，有时也有议标。国际金融机构和外国政府援建的项目则根据资助机构的规定进行发包。通常会有资格预审、公开招标、发布中标和授予合同等基本程序。在特殊情况下，会通过谈判方式确定合同条款及价格。

3.8 马尔代夫对中国企业开展投资合作的保护政策有哪些？

2004年3月，中马签署两国政府贸易和经济合作协定。2009年3月24—26日，中国商务部钟山副部长率中国政府经贸代表团访问了马尔代夫。双方签署了《中马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此外，中马两国签订的协定还有：

【互免签证和签证费协定】为发展两国间的友好关系和方便两国公民的往来，1984年10月，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共同签署了《关于互免签证和签证费的协定》，1997年5月，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签署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与马尔代夫共和国互免签证的协定》。根据上述协议：（1）缔约一方持有效外交护照、公务护照的公民，通过缔约另一方对国际旅客开放的所有口岸入境、出境或过境，免办签证。在对方境内逗留期限一般不超过三个月。如须逗留三个月以上，则需向当地主管机关办理延长逗留期手续。延期手续免费办理。免办签证的缔约任何一方的公民，应遵守缔约另一方有关逗留、境内旅行和执行职业性活动的

法令和条例。（2）缔约一方免除缔约另一方需办签证的持普通护照和其他代替护照证件的公民的签证费。缔约一方有权禁止不受欢迎的缔约另一方公民进入自己的领土或拒绝他们逗留。

【航空运输协定】1994年，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共同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马尔代夫共和国政府民用航空运输协定》。

【经济合作协定】1981年，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共同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马尔代夫共和国政府经济技术合作协定》，中方承诺向马方提供无息贷款，承担马方住房建设项目等。

3.9 马尔代夫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马尔代夫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成员。根据马尔代夫政府1979年颁布的知识产权规定，马尔代夫保护知识产权的范围包括：版权及相关权、商标、地理标志、工业品外观设计、专利、布图设计（拓朴图）的集成电路、商业秘密。马尔代夫没有保护商标的专门法律。商标保护被置于《普通法》框架之下。按照马尔代夫《普通法》的规定，获得商标保护的唯一途径是在马尔代夫主要报纸上发布商标警示公告（Trademark Caution Notice），在商标警示公告中列明该商标涵盖的所有类别的商品。

3.10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法（1979年第25号法案）》，该法案于1989年2月1日经马尔代夫议会修订，于同年2月9日生效实施。查阅网址：www.agoffice.gov.mv/pdf/sublawe/FIL.pdf

此外，马尔代夫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还有：《1996年合伙法》、《1996年公司法》、《商业合同法（4/1991）》、《货物买卖法（1991）》、《普通法》、《上市公司构成管理法（法律编号 23/72）》、《外商商业行为管理法规（法律编号 4/79）》、《企业注册法（法律编号25/82）》、《旅游法（法律编号15/79）》、《进出口法规（法律编号31/79）》、《可流通票据法规（法律编号16/95）》、《货物销售法规（法规编号6/91）》、《抵押法规（法律编号 9/93）》、《消费者保护法（法律编号1/96）》等。

4.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是什么？

4.1 在马尔代夫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根据马尔代夫相关法规的规定，外国投资者可以选择创建外商独资企业，或与马尔代夫个人或公司成立的合资企业。在马尔代夫注册的外资企业可以得到20年有效的营业执照。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马尔代夫外商投资服务局、经济发展和贸易部以及旅游和民航部负责受理外商投资企业的审批和注册事宜。这些机构的网址分别是：外商投资服务局：www.investmaldives.com；经济发展和贸易部：www.trademin.gov.mv/home/；旅游和民航部：www.tourism.gov.mv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外商在马尔代夫申请设立投资企业需要按照要求填写投资申请表，提交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投资决议以及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马尔代夫投资局在接到投资申请10日内即可予以审批。

企业然后向公司注册处提交公司章程，交纳注册费和年费，公司注册处审核后即颁发营业执照。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从马尔代夫报纸等媒体或投资的业主单位展现获得工程招标信息。

4.2.2 招标投标

根据业主单位的招标要求参加资格预审；通过资格预审后购买标书、编制标书并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参加投标。参加议标或谈判招标的企业直接与业主联系。

4.2.3 许可手续

外国公司中标后，应该在马尔代夫政府相关部门办理人员、设备进口的相关许可手续。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在马尔代夫，受理专利申请的政府部门是经济发展和贸易部。

联系方式：

地址：Ghaazee Building, Ameeru Ahmed Magu, Male 20-05;

电话：00960-323668

传真：00960-323840

电邮：contact@trademin.gov.mv; trademin@dhivehinet.net.mv。

申请专利需委托国际或当地代理机构。需要提交的资料主要包括：

①申请专利指令信，详细写明：申请人的名称（姓名）和地址；发明人的姓名和地址；指明申请专利的种类；拟提出申请的国家或地区；曾在外国申请专利的情况；是否要求优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地址等，其指令信的书写形式可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②该专利在母国申请的请求书复印件。

③该专利在母国申请受理通知书复印件。

④该专利在母国申请文件，包括：说明书；说明书摘要；权利要求书；说明书附图。现有技术资料是指就申请人所知的与发明相关的专利文献、科技文献、外国专利局的检索报告或审查结果。

⑤代理人委托书，该委托书书式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国外专利申请需要申请人在该申请表上签名，书写形式一般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4.3.2 注册商标

马尔代夫无注册商标的法律规定，更无受理商标注册的政府机构。获得商标保护的唯一途径是在马尔代夫主要报纸（通常为英文报纸）上发布商标警示公告（Trademark Caution Notice），在商标警示公告中列明该商标涵盖的所有类别的商品。外国企业刊登商标警示公告通常要委托当地代理机构进行。需要提供该商标在其母国或世界其他国家注册的相关文件、商标持有人的相关文件、商标标识等。

4.4 企业在马尔代夫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根据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法的相关规定，外国投资企业无需在当地纳税。需要缴纳的注册费等费用，可在办理相关手续时按照规定直接交纳。

4.5 赴马尔代夫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马尔代夫高等教育、就业和社会保障部及移民局是负责外籍劳工工作准证的政府主管部门。

4.5.2 工作许可制度

根据马尔代夫法律规定，外国公民必须获得马尔代夫政府批准的工作许可方能赴马工作。

4.5.3 申请程序

外国人赴马尔代夫的工作许可由在马尔代夫的雇主作为主体申请办理，申请主体可以是马尔代夫企业，也可以是外国在马尔代夫投资的独资、合作企业。

当地企业雇主申请外籍雇员的条件是业主在马尔代夫当地难以招聘到的技术或管理岗位，才可以从国外聘用。根据马尔代夫政府对外商投资提供的优惠条件，外国投资企业可以自由聘用外国管理、技术和非技能性劳务人员。

4.5.4 提供资料

在马尔代夫申请工作许可证需要向签发机构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包括申请表、雇主信息、拟申请聘用的外国人持有的学历证书、执业技术资格、工作简历。

获得工作许可批准的外国人只能持工作许可副本（原件由马尔代夫境内的雇主保存），为便于此类人员顺利出境赴马，马尔代夫驻华使馆负责对其工作许可副本进行确认，经过确认的，使馆官员将在工作许可副本上签名并加盖印章。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

由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馆经商参处兼
电话：0094-112682494
传真：0094-112684579

4.6.2 马尔代夫投资促进机构

外国投资服务局具体负责外国投资的促进、审批和注册。

相关政策、投资注册等事务可查询外国投资服务局网站。网址：
www.investmaldives.com

4.6.3 马尔代夫行业协会

(1) 马尔代夫全国工商协会 (MNCCI)

地址：Ameenee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0096-3321889
传真：0096-3321889
电邮：mncci@dhivehinet.net.mv
网址：www.mncci.com.mv

(2) 马尔代夫建筑行业协会 (MACI)

地址：PA Complex, (Ground Floor) Hilaalee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0096-3318660
传真：0096-3318796
电邮：maci@dhivehinet.net.mv
网址：www.maci.org.mv

(3) 马尔代夫旅游行业协会 (MATI)

地址：3rd Floor, Gadhamoo Bldg, Boduthakurufaanu Magu P.O.
Box 2056,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0096-3326640
传真：0096-3326641

(4) 马尔代夫渔业实业公司

地址：Blk 389, Hilaalee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0096-3323932
传真：0096-3323955
电邮：info@mifco.com.mv
网址：www.mifco.com.mv

(5) 马尔代夫海产品加工和出口协会

地址: M. Westend, 3rd Floor, Handhuvaree Higon,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手机: 0096-7784117

传真: 0096-3314920

电邮: rasheed@horizonfisheries.com

(6) 地平线渔业私人有限公司

地址: 3rd Floor, Filaa Building 2

No. 12, Boduthakurufaanu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 0096-3328855, 3327788

传真: 0096-3324455

手机: 0096-7784117

电邮: rasheed@horizonfisheries.com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研究中心

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研究中心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 010-64515042、64515043

传真: 010-64212175

电邮: kgjyb@126.com

5.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5.1 投资方面

（1）市场空间和可投资领域较少

马尔代夫市场较小，资源匮乏，投资领域有限。中国企业可考虑在旅游景点开发、渔业生产和海产品加工等领域与马方探讨投资合作。

（2）客观对待外资优惠政策

为了鼓励外商投资，马尔代夫政府制定了一些优惠政策。但是在马尔代夫投资的优惠政策并未完全以法律的形式确定下来，部分优惠政策掌握在负责审批的政府部门、项目官员手中，有一定的主观性。中国企业赴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业务，应重在开拓市场，立足在正常的营业范围内获取利润，而非过于看重甚至依赖优惠政策本身。

中资企业在当地经营遇到的具体问题主要有：

①马尔代夫政府行政审批和行政沟通程序繁复，耗时较长，可能会延长工作预期时间。

②因马尔代夫基础设施落后，电力、交通等基础设施容量有限，对施工经营造成一定的不便。

③马尔代夫与中国的工程、产品质量认定等标准可能有不一致的情况，因此在合同执行和认定过程中有可能出现争议，建议在考察前期充分了解相关标准体系和操作规程，完善合同细节条款。

5.2 贸易方面

（1）保证商品质量

马尔代夫是人均收入超过2000美元的国家，旅游业发达。当地市场对进口到马尔代夫的商品质量、外观要求较高。中国企业应注意出口商品质量，提高中国商品的信誉。

（2）注重商品技术标准

马尔代夫是旅游胜地，对环保要求很严。中国企业出口到马尔代夫的商品无论在成分还是外包装方面，都要符合马尔代夫的技术标准和相关要求。尤其是农产品、食品、动物及动物制品，要进行严格的检疫检验。

（3）按照惯例开展贸易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是由中国驻马斯里兰卡大使馆经商参

处兼任，在马尔代夫没有设机构，一旦发生贸易纠纷很难在第一时间到现场进行处理。所以，中国企业与马尔代夫企业开展贸易活动，要积极慎重，通过律师或代理机构进行对进口商进行资信调查，并按照国际贸易惯例开展商务往来。

5.3 承包工程方面

（1）承包工程市场容量较小

马尔代夫承包工程市场很小，尤其是发生印度洋海啸以后，马尔代夫许多岛屿存在沉没的危险，当地业主对房屋、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比较谨慎。每年的发包额不大。中国企业不能对该市场潜力有过高的期望值。

（2）建筑成本较高

马尔代夫资源短缺，制造业落后，建筑项目所需要的原材料基本上完全依靠进口，建筑材料价格比较昂贵。此外，马尔代夫各岛屿之间的交通主要依靠水上运输，运输成本较高。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承包工程业务，一定要对当地建筑成本进行准确的测算，防止风险。

（3）地质情况复杂

马尔代夫是由珊瑚礁形成的环礁岛屿国家，地理和气候条件异常，对各种工程建筑的技术要求都较复杂。中国企业前往承担工程施工项目，要对当地的地形地貌、地质、水文状况、场内、场外的交通特点等进行科学考察，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应对。

5.4 劳务合作方面

马尔代夫当地企业雇用外国劳务是有条件的，只有那些需要具备技术或管理方面技能的岗位才可能获得政府批准工作许可。中国企业在派遣劳务前，务必核实马尔代夫外籍劳务审批部门是否已经核准，并且一定要拿到工作许可复印件方可向马尔代夫驻中国大使馆申请签证，否则不得派送，以免上当受骗。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

析等。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马尔代夫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1) 熟悉马尔代夫政体的特殊性

马尔代夫实行总统制，总统为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兼武装部队总司令。尽管新宪法使总统的权力被削弱，但是马刚开始多党制，总统和政府的权利依然较大。

(2) 关心议会选举

马尔代夫2009年举行首届多党制下的议会选举。中国企业要关心马尔代夫议会选举，注意选举结果对马尔代夫经济政策走向的影响。

(3) 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和交流

中国企业要关注马尔代夫政府施政纲领中的焦点和热点，保持与所在辖区议员和政府官员的沟通。报告公司发展动态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做贡献，反映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6.2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经营活动，面对的最大挑战就是尊重文化习俗和文化禁忌，要处理好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 要了解马尔代夫的历史和文化，学习当地语言，并了解与之相随的文化禁忌和文化敏感问题。这是中国企业能够建立与当地居民良好关系的关键因素。

(2) 实现人才本地化

马尔代夫没有工会组织，政府没有限定劳工的最低工资。中国企业要尽可能聘用当地人员参与企业生产，实行属地化经营，增加当地就业，并借助他们与当地居民开展双向的文化交流。同时，要安当地的同行业的平均工资标准，按时支付员工工资，提供必要的社会保障。

6.3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中国人在马尔代夫工作和生活，要尊重当地的文化和宗教习俗。

(1) 尊重当地宗教信仰

马尔代夫是一个伊斯兰教国家，在饮食和生活习惯上有很多禁忌。中国企业在与当地人文交往时，要了解并尊重其生活习惯，不要拿宗教开玩笑。

（2）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

避免单独与女士相处或表现过度亲密；斋月期间，白天避免在当地居民面前吃喝；注意饮酒场合，若有当地人在场，要先征得同意，且不要强迫当地人饮酒；适应会谈、社交、工作和休闲不同场合，恰当着装，女士穿着不宜过分暴露。

6.4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马尔代夫《环境保护法》强调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力保无公害到与国家的美名。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投资经营，要根据法律要求综合评估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在规划设计中选择最优方案。

6.5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除注重经济效益和业务发展，还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1）依法经营

中国企业要遵守马各项法律法规，守法经营。要关注业务发展带来的资源、环境、劳工、安全以及社会治理等问题，避免引起当地居民和社团的反感和抵制。

（2）坚持诚信经营

避免急功近利，坚持诚信经营。在当地法律框架内，按照市场规律开展业务，履行合同。

（3）遵守社会公德

中国企业和工作人员要入乡随俗，知法守法，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事情。对民族形象、企业声誉与品牌建设负责，对中马两国的友好关系负责。

（4）参与公益事业改善企业形象中国企业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投入一定的人力和资源关注当地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参与公益事业，回馈当地社会，拉近与当地居民的距离。

6.6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1）与当地媒体建立良好合作关系

马尔代夫是国际旅游胜地，国际影响力较强。中国企业要了解马尔代夫主要的电视、广播和纸媒，尊重记者的职业。通过组织媒体开放日等形式，邀请媒体到企业参观采访，加强联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2）注重向媒体披露企业相关信息

中国企业应建立主动的信息披露制度，定期向媒体发布相关信息。对公司业务进展、重大动向通过媒体及时与公众交流。

（3）树立危机公关意识引导媒体报导

企业在涉及社会敏感问题时，特别是遭遇不公平的舆论压力时，要做好预案或通过公关咨询公司向媒体散发主导性消息，引导当地媒体对事件进行对企业有利的报导。

6.7 学会与执法人员打交道

马尔代夫是一个社会治理较好的国家，警察、工商、税务、海关等执法部门承担着重要的任务。查验身份证件、企业经营合法性等，是执法者的职责，中国企业要学会与执法者打交道，积极配合其执行公务。

（1）开展普法教育

中国企业要建立健全依法经商的管理制度，通过各种形式对员工进行普法教育。尤其要让员工了解在马尔代夫工作生活必备的法律常识和应对措施，做到知法守法。

（2）配合执法工作

遇到执法人员查验护照、身份证、驾驶执照等证件，中方人员要配合出示证件，并回答问题；如未携带证件，也不要惧怕躲避，更不要逃跑。应该说明缘由，并联系公司妥善处理。

（3）依法维护权益

中方人员要注意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如遇执法人员搜查公司或住所，应要求起出示证件和证明，并与企业律师取得联系，同时报告使馆。遇有证件或财务被执法人员没收的情况，应要求执法人员保护企业的商业秘密；出具没收证件或财务的清单作为证据，并记下执法人员的警号和车号；交罚款时注意索要单据。

（4）理性处理矛盾

执法人员对中资企业或人员如有不公正待遇，中资企业不要与执法者发生正面冲突，更不能做出触犯法律的过激行为。应该理性应对，做到有理、有利、有节，可通过律师捍卫合法权益。

7. 中国企业/人员在马尔代夫遇到问题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持

(1) 了解法律制度

马尔代夫是一个法制国家，与外国投资合作相关的法律包括《外国投资法》、《合伙法》、《马尔代夫共和国公司法》、《商业合同法》、《货物买卖法》、《普通法》、《上市公司构成管理法》、《外商商业行为管理法规》、《企业注册法》、《旅游法》、《进出口法规》、《可流通票据法规》、《货物销售法规》、《抵押法规》、《消费者保护法》等。中国企业和人员要尽可能了解这些法律的核心要点，做到知法懂法。

(2) 聘请当地律师

由于法律体系和语言差异，中国企业应该聘请当地律师处理企业的法律事务，一旦涉及经济纠纷，可以借助律师的力量寻求法律途径解决，保护自身利益。

(3) 选择适当解决途径

在马尔代夫，与经济活动有关的纠纷可以通过法院和国际仲裁两种途径进行。由于国际仲裁较法律途径程序更为简单，更为高效，并且可以通过指定第三国为仲裁地点避免可能出现的不利于中国企业的司法庇护。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加入仲裁条款。在出现纠纷之后，可以选择适当的途径解决。

7.2 取得当地政府的帮助

(1) 加强与外国投资服务局联系

马尔代夫政府重视外国投资。外国投资服务局是马政府负责外国投资的主要政府部门，同时也承担着为外国企业提供咨询服务的职能。中国企业前往开展业务，要加强与该机构的联系。

(2) 寻求支持

遇有突发事件，除向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馆经商参处、公司总部报告以外，应及时与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服务局取得联系，寻求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的保护

（1）保护责任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是保护。

（2）报到登记

中国企业应该在进入马尔代夫市场之前，征求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馆经商参处）意见；投资注册后，按规定向使馆经商参处报到备案；日常情况下，保持与经商参处的联络。

（3）服从领导遇有重大问题和时间发生，应及时向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使馆的领导和协调。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馆兼）

电话：0094-112676658（领事部）；0094-112694491（值班室）

地址：381/A. Baudhaloka Mawatha, Colombo 7, Sri Lanka

经济商务参赞处电话：0094-112682494

传真：0094-112684579

地址：120/3A, Vidya Mawatha, Colombo 7, Sri Lanka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建立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的风险，重点是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风险，有针对性的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指定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设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投入必要的经费购置安全设备，给员工购买保险等。

（2）采取应急措施

遇有突发自然灾害或事故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火灾和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之后立即上报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馆兼）和企业在国内的总部。

附录 马尔代夫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 总统府(The President's Office), www.presidencymaldives.gov.mv
2. 议会 (People's Majlis Secretariat), www.majlis.gov.mv
3. 高等法院 (High Court of Maldives), www.highcourt.gov.mv
4. 审计总长办公室 (Auditor General's Office), www.audit.gov.mv
5. 地方发展部 (Ministry of General's Office), www.agoffice.gov.mv
6. 地方发展部 (Ministry of Atolls Development), www.atolls.gov.mv
7. 建设部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 Public Infrastructure),
www.construction.gov.mv
8. 国防与安全部 (Ministry of Defense & National Security),
www.defence.gov.mv
9. 经济发展和贸易部 (Minist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 Trade),
www.trademin.gov.mv
10.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www.moe.gov.mv
11. 环境、能源和供水部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Energy & Water),
www.meew.gov.mv
12. 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 Treasury), www.finance.gov.mv
13. 渔业、农业和海洋资源部 (Ministry of Fisheries, Agriculture & Marine Resources), www.fishagri.gov.mv
14. 外交部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www.foreign.gov.mv
15. 人口部 (Ministry of Gender & Family), www.mgf.gov.mv
16. 卫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www.health.gov.mv
17. 高等教育、就业和社会保障部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Employment & Social Security), www.employment.gov.mv
18. 内政部 (Ministry of Home Affairs), www.homeaffairs.gov.mv
19. 房屋和城市发展部 (Ministry of Housing & Urban Development),
www.mhud.gov.mv
20. 法制改革、信息和文化部 (Ministry of Legal Reform, Information and Arts), www.maldivesinfo.gov.mv
21. 计划发展部 (Ministry of Planning & National Development),
www.planning.gov.mv
22. 旅游和民航部 (Ministry of Tourism & Civil Aviation),
www.tourism.gov.mv
23. 交通通讯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 & Communication),

www.transport.gov.mv

24. 青年体育部 (Ministry of Youth & Sports) ,
www.youthsports.gov.mv

25. 移民局 (Ministry of Immigration & Emigration) ,
www.immigration.gov.mv

26. 外国投资服务局 (Foreign Investment Services Bureau) ,
www.investmaldives.org

27. 海关 (Maldives Customs Service) , www.customs.gov.mv

28. 货币局 (相当于中央银行, Maldives Monetary Authority) ,
www.mma.gov.mv

29. 旅游促进局 (Maldives Promotion Board) , www.visitmaldives.com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马尔代夫》，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马尔代夫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馆经商参处兼）编写。商务部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亚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0年9月

中国对外投资合作指南—马尔代夫

1. 亚洲与港澳地区 (27个国家和地区)

2. 西亚和非洲 (点击更多: 60个国家)

3. 美洲大洋洲 (点击更多: 30个国家)

4. 欧洲 (点击更多: 47个国家)



由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中国驻外使馆经商机构组织编写的《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旨在帮助中国企业了解各国(地区)的投资环境，提高决策水平，降低跨国经营风险，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

更多资讯不断更新中,请登陆:上市融资 <http://blog.sina.com.cn/wzhiren>
或联系: tsxcpc@gmail.com